

# 参展商手册

请交与现场工作人员携带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

2026 年 5 月 13 日-5 月 15 日

\*此《参展商手册》的作用是协助贵公司筹备参与本次展览会，请务必在展览期间随身携带本手册以便参阅。

\*展会致力于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如在展会现场发现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请与组委会联系，我们将协助您进行处理。

##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第 99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始创于 1965 年。多年来我们一直致力于为国内汽车配件行业提供高质量的会展服务，为业内企业创造贸易、交流及咨询的良好环境。为了更有效的与您沟通信息，完成参展的筹备工作，我们编写了这本手册，希望借助这本手册保障您能够准时及顺利地完 成布展及展出工作，力求让贵公司在此次展览会展出成功，获得良好的参展效果。

请您务必在准备各项参展事宜前**仔细阅读本手册**，并熟悉其中的内容，包括展览会规则以及一般事项。通常，您只需要不到一个小时便可以阅读及了解本次展会的规则。

为了保障参展商的权益，降低参展商的费用，本手册中的租赁价格和服务价格是我们和场馆方面反复协商后确定的，请参展商在展会现场加以对照，如有超额收费情况，可随时向组委会报告。

为方便参阅起见，我们还特地为您摘要了一些重要事项安排期限。此外，您还可以登录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网站（[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下载这份手册的电子文档。

如果您对本手册有任何疑问，或有本手册内容没有提及的需要，请与主办单位联系查询。

联系方式： 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10) 88127250、88130731

传 真： (010) 88127418、88116923

邮 箱： [capf@qipeihui.com](mailto:capf@qipeihui.com)

# 目 录

一、主办单位联络方式 .....	1
二、一般事项 .....	2
2.1 展会概况 .....	2
2.2 日期与时间安排 .....	2
三、展览会规则 .....	5
四、搭建商须知 .....	12
五、特装报馆联系方式 .....	13
六、推荐搭建商 .....	14
七、周边服务信息 .....	15
八、服务收费标准 .....	16
1、展台报馆费用 .....	16
2、展品物流指南 .....	17
3、展具租赁清单 .....	21
九、货车行驶路线图 .....	25

## 一、主办单位联络方式

单 位：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展会网址：[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

邮 箱：[capf@qipeihui.com](mailto:capf@qipeihui.com)

展位招商：王吉鹏、佟文静、王峥、章雯、李玮、吴金塔、于洋、李澈、张亚丽、  
宋维、张宇樵

现场广告招商：王吉鹏、王峥

会刊广告招商：佟文静

电 话：010-88127250 88127419 88123026

传 真：010-88127418 22116923

财 务：张梦

电 话：010-88130410

酒店咨询：酒店预订服务请扫以下二维码



## 二、一般事项

### 2.1 展会概况

**展会名称:** 第 99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

The 99<sup>th</sup> China Automobile Parts Fair

**展 馆:**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

**地 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悦来大道 66 号

**主办单位:**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 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中机联华（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 2.2 日期与时间安排

	内容	日期	时间
报馆	展位报馆	2026 年 4 月 27 日前	17:00 前
	缴纳报馆费用	2026 年 4 月 27 日前	17:00 前
布展期	特装搭建及布展	2026 年 5 月 11 日	08:30—18:00
		2026 年 5 月 12 日	08:30—18:00
	标展布展	2026 年 5 月 12 日	09:00—17:00
	参展商报道	2026 年 5 月 12 日	09:00—17:00
开展期	工作人员进场	2026 年 5 月 13-15 日	08:30—09:00
	参展商进场	2026 年 5 月 13-15 日	08:30—09:00
	观众参观	2026 年 5 月 13-14 日	09:00—17:00
		2026 年 5 月 15 日	09:00—15:00

撤展期	展品撤离	2026 年 5 月 15 日	15:00—17:00
	特装拆除	2026 年 5 月 15 日	17:00—24:00
<b>注：</b> 参加第 99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的参展企业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地点办理注册报到手续后才能开始进馆布展及参展。（以上所有时间节点仅供参考）			

#### A. 布展期间

标展（含标准展位及异型标展，下同）布展以及展会期间，参展商一律凭参展证入馆，特装布展期间，特装展位搭建商凭主场所发的施工人员通行证（特装报馆成功后凭确认函领取）入馆工作。

布展开始后，参展商可以进入展览大厅工作，但所有布展活动将严格限制在参展商自己的展位内及进行。为保持展区通道的畅通，请将暂时不用的板条箱和纸箱清理寄存到包装箱存放点，撤展开始前不得取用，不按指定位置存放将视为无主垃圾清运。参展商在自己的展位内的工作时间参照 2.2 中的时间安排。

**如果展位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仍是空置，主办单位可保留使用该展位的权利。**

#### B. 展览期间

所有参展商必须在展览期间看管其开放展示的展品与物品。参展商必须在每天展览停止入场后停留 30 分钟。闭馆时请您不要过早离开自己的展位，请在保安清馆至您的展位时再行离开，以保证展品安全。

#### C. 关于展品丢失的责任认可

参展商在布展和展览期间因看管不善致其展品与物品丢失的自行承担，场馆可配合组委会并协助参展商寻找丢失物品并协助报警。

#### D. 撤展

**撤展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 15:00 之后，在此之前的任何时间不得随意撤展。**

**参展商敬请注意：**

1. 参展商请事先将您的撤展安排通知承运商，提前做好您的工作人员。
2. 撤展最后一天结束时，所有没有预定的货运安排或被遗弃在展览大厅内的货品或展品资料会被移走。展览管理单位保留对这些物品的处理权利，有关费用将有参展商承担。

3. 展位搭建和拆除时，严禁违规操作，由此引发的事故责任，有展商负责，与主办单位无关。
4. 提示：所有展品及现场出售的样品只能在 5 月 15 日 15:00 后出馆，其他时间禁止出馆。
5. 展会致力保护知识产权。由于侵犯知识产权而引发的一切纠纷，均有参展商自己负责。
6. 展会严禁合并展位。由于参展商私自合并展位引起的一切后果均有参展商自己负责。

## 三、展览会规则

所有参展商在展会期间请遵守本次展会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主办单位保留修改这些规则的权利。对于违反展会规则的参展商，主办单位为保障交易会其他展商的权益可劝其关闭、撤出违规的全部或部分展位以及展品。由此导致参展商的任何损失，由违规者自行承担。

### 3.1 展位管理

#### a) 参展商展位范围

i. 特装展位：指划定的从展位地面边界起，至展台所处区域限高高度内的立体空间。

ii. 标准展位：指已搭建完毕的标准展位立体尺寸之内的空间及地面。

b) 参展商敬请严格遵守展览时间，展览期间任何展位均应有人值守。

c) 展览正式开始后，除非获得主办单位的许可，否则任何展品不可以从展位或展览现场撤走。而在展览仍未正式结束前，任何展品及展台亦不得拆卸。

d) 连续发生提前撤展或不遵守展览会相关规定的参展单位，主办单位为保障交易会其他展商权益，可拒绝该企业继续报名参展。

### 3.2 展位及展台设计与搭建

展台是指参展商租用展位范围内自行搭建的展示台。

所有在展台中使用或展示的展品、材料和装置必须经过适当的防火处理，并且符合消防与展馆标准。

#### A) 标准展位使用管理规定

标准展位尺寸为 3M×3M，由大会统一搭建和配置，每个标准摊位均含以下配置：

公司楣板	楣板一条（转角摊位配二条楣板），内容包含企业的中英文信息。
围板	摊位由铝质支架及三面白色围板组成，角位摊位有两面围板及两条楣板。 同一展商多个展位，展位间围板将打通。
家具	两张咨询台，一个纸篓。
	两把白折椅
电器项目	一个 220V/5A 电源插座
	两盏射灯
注：	所有标准摊位配套设备为大会统一配置（包括家具及电器），均不可更换。

**注意事项：**

(1) 参展商如欲租用上述表格内未有刊出的物品或服务，可直接去现场租赁处进行租赁。

(2) 参展商必须保持所有租用物品完整无缺，如有损毁或遗失，必须负责赔偿。

(3) 为确保展位的用电安全，展位所有用电必须由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统一安装及监管，严禁私自或聘请非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电工乱拉或增加照明灯具，如有违反大会将不予供电。

(4) 所有标摊的搭建和展台内所有设施的租赁都必须由组委会指定的公司执行。此外，为了保证展台内用电安全，标摊内提供的插座严禁接驳任何照明设施（含灯箱）及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熨斗），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如因违反造成片区断电或短路等事故，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影响，由该参展商负完全责任。

(5) 请参展企业于 2026 年 5 月 1 日前与组委会或代理商确认好所有楣板及展位打通信息，之后及临时改动需要向指定服务商缴纳改动费。

(6) 本展会拒绝合用展位，展位楣板、展位结构不能自行改动。

(7) 参展商不得自行拆卸展位。如损坏展板、展架则按损坏物实价赔偿。

(8) 经组委会研究决定，禁止标准展位改特装及禁止标准展位乱插 KT 板的行为。对有乱插 KT 板行为的展位，组委会将没收全部 KT 板，展会结束后再统一归还给企业。

(9) 画面制作联系人：李脉 16653179689

#### **B) 特装展位（以下 4-7 四点要求，同样适用于标准展位）**

进场施工单位需提前特装报馆合格后，向主场申请通行证，凭主场发放的“施工证”（证件付费）方可进场施工。

(1) 所有展台报馆资料及《尺寸、材料说明（搭建材料应为非易燃烧物）》必须于报馆资料规定日期前提交给主场搭建商。符合主场搭建商和消防要求规定的方可办理施工通行证，没有施工通行证的单位不能自行施工。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其它参展商的展台效果，主办单位会根据实际情况要求该参展商改变展台设计。

**特装展位搭建限高：室内展台搭建限高要求 5 米，结构跨度不得超过 6 米。如背景墙高于或低于相邻展位背墙，由高出一方做美观处理（白色喷绘布遮挡等）。**

#### (2) 二层展台

对于搭建二层展台的展商，该展位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

所租用空地搭建二层建筑的，在二层展位的结构中，一层空间的高度至少保持 2.5 米；支撑柱荷载一定要分散、稳固；不得使用螺旋楼梯或固体中柱楼梯；楼梯净宽不少于 1 米，楼梯高度不超过 0.25 米，梯

面宽度不少于 0.30 米，扶手及围栏高度不少于 1 米，且至少提供上、中、下三道围栏牢固不间断地连接；为防止顶层物体滚落，在顶层边缘必须安装高度至少为 0.05 米的挡板。摊位面积少于 54 平方米，不可以搭建 2 层建筑。

二层面积应小于一层面积的 1/3，且**二层严禁封顶**。二层面积超过 50 m<sup>2</sup>应安装至少 2 个楼梯。

(2) 展品的布置与展台的设计需考虑到临近展台的视觉影响及现场观众流向。无论一面、两面、还是三面开放的展位，其背景的位置必须获得主办单位的事前许可，否则该展台设计不得用于展览中。另外，展台面向主通道的一侧必须开放。

展台设计的范围限制在划定的展位地面边界至所在区域限高之间的立体空间内，所有展台结构及附属部分一律不要超出此范围之外。

(3) 展览大厅内的任何间隔、地面、顶棚或任何结构都不允许钉、贴、打洞或安装任何固定物。不得在展台范围以外的立柱上进行包裹、悬挂、喷涂以及粘贴。展览大厅的地面不能使用各种涂料或胶水。展览大厅内，不得在地面钻孔，不可损坏地面及不能将地面黏上油污、化学药品或有机胶等。为安全起见，展览大厅的入口、通道不允许放置任何物品。

所有展台结构单元的加工制作不得在展览大厅内进行，高温焊接、高温切割、电锯、烘干、喷漆、大型压缩机等设备也不得在展馆内使用。

由参展商及其代理商、搭建公司之前相关雇员造成的展览场地、设施的破损，由参展商按照场馆方规定负责赔偿。

(4) 展览大厅内，严禁保存、使用或展示易燃、易爆、放射性及有毒物品。

(5) 除在本展位内以及指定存放物品处以外的任何区域内堆放板箱或物品将被视为无主物品处理。

(6) 在展览馆区域内，所有车辆严禁高速行驶或超载。

### 3.3 参展证和布展车辆通行证

参展证是参展商进入展览区域的通行证明，应在布展、展览、撤馆期间佩戴。胸卡不要转借，过期自动作废，如需补办请向组委会咨询。参展证按每个标准展位配发 3 张，特装企业参展证不少于 4 张。

进入布展区域需付费换取货车进馆证，办证地点位于博览中心北区 P1 停车场。

### 3.4 参观证

欢迎专业观众（限 18 岁以上人士）参观展会，所有参观证均免费办理，参观时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和本人名片，展会对外开放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15 日的 9:00-17:00（其中 15 日为 9:00-15:00），在此期间可重复使用，每证仅限一人。

参观观众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得到参观卡：

a) 进入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网站（[www.qipeihui.com](http://www.qipeihui.com)）进行展前预登记，并持打印号的条码卡样，到

现场预登记专用通道换取参观卡。

b) 直接填写专业观众参观券上的观众登记表，在现场的参观券专用通道换取参观卡。

c) 在现场观众登记处领取并填写观众登记表，办理登记手续，直接获得参观卡。

为节约您在现场的排队等候时间，组委会推荐您采用 a) 和 b) 两种登记方式。

### 3.5 餐饮服务

开展期间主办单位提供送餐服务，企业凭参展证在展位就餐即可。

### 3.6 保险、责任与风险

1) 主办单位建议: 参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或者其它贵重物品投保，以防失窃、丢失、或包括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 参展商还应该为自己展位中的工作人员及特邀参观人士分别购买意外保险及第三者责任保险。

2) 以下情况为主办单位不能控制，参展商不能追究主办单位负责:

——任何由展馆提供的服务与设备产生的意外问题

——由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展览的全部或部分取消

——由于自己保管不善导致财产或产品丢失

### 3.7 电力供应

1) 为安全起见，展览场地所有电源接入要在展馆电工负责人的指导下进行操作。

2) 任何插座只能连接一台设备, 容量为 220V/5A (含 300W 以内的用电总功率)。

3) 电子设备的安装应符合“电子工程安装通用标准”以及技术常规。主控电路的分支控制器应该安装在大厅内(室内)。电线应该选用有 2 层绝缘保护层、对易燃物质、装饰物、展品有一定抵抗作用的铜芯线缆，或者使用具有防火隔离层的线缆(即使用阻燃电线电缆)。线缆直径应于设备功率相匹配。

照明设备必须有足够大的散热孔隙。展台禁止使用例如碘灯、高压灯、加热器、电熨斗等电器，严禁超负荷用电。布展期间，临时线缆必须遵循有关的安全规定。

4) 展览中有关照明接线与特殊电源之规定:

i. 参展商可以根据展馆提供的表格预订照明设备及电器。该表格中的价格已包括租用照明灯具及电器的使用电费及射灯在标准摊位上的安装固定费用，非标准摊位不出租射灯。每个电源插座每次只允许连接一个电器。禁止使用动力电源插座为照明设备供电。

ii. 使用标准展位的参展商可以申请照明接线。展商统一到客户服务中心申请灯具的线路安装及联接工作。

电源接到展馆提供的电源接入点上，不能直接并入展馆提供的标准射灯电源回路内。若照明用电超出标准展位供电负荷，需另申请用电。

iii. 特装展位可以申请特殊用电电源，展馆工作人员将根据您申请的用电容量提供电源专线到您的展台。

照明设备的安装及布线工作则由参展商自己负责。在接受订单的同时，参展商请遵从以下规定：

◆连接费用将单独计算，请直接到主场服务中心办理。

◆禁止连接展台范围以外的任何电气设施。

◆展馆工作人员将在供电至展位前检查由参展商或其搭建商进行的所有电气安装施工工程质量。负责该施工的技术人员在准备好检查和测试时，请通知展馆工作人员。如果发现施工质量不合格，将不能供电。参展商或其搭建商要负责改正任何不符合规范连接及使用的物料。

◆大会组委会保留切断任何危险装置电源的权利。

### 3.8 消防及危险品

所有参展商及承运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以及参观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主办单位、展馆的消防安全规定，违反规定造成任何后果由违规责任人负全责。

**展览区域一律禁止吸烟。**

展馆内遇到火情，请立即报警。展台挡板及其它专用服务区内不能存放包装材料及宣传册。

馆内展物品不得妨碍、遮挡消防系统、空调系统、机械通风口、消防安全设备、水龙带柜、火警手柄、室内照明紧固装置、紧急出口、观众通道及监控系统。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展台或存放任何物品。

特别提示：

- 1) 暖气、烧烤炉、生热和明火器具、蜡烛、灯笼、火炬、焊接设备或其它生烟材料在展期内禁止使用。
- 2) 禁止演示、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
- 3) 有毒或危险材料禁止带入展馆，包括：易燃易爆液体、压缩气体或危险化学品。
- 4) 特殊展品(如油品、添加剂等)，只允许展示产品外包装。

公安及消防等部门将于开展前进行联合安全检查，对于安检期间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展台结构、展品、设施、危险品、不明物品等，将由有关部门清除，敬请理解。

### 3.9 保安

◆参展商将在展商报到时领到参展证。进入展览大厅时，必须佩戴参展证。

◆请不要在展览正式开放时间以外在您的展台或展区内安排会议或会谈。记者与参展商的客人只能在正

式展览时间内进入展区。

◆建议参展商通过其保险代理商扩大其投保范围，使展品/物品在整个展览运输过程中得到保障。

◆对于违反主办单位及展馆的管理规定的行为或可能威胁到公众安全及其他参展商权益的行为，主办单位有权予以制止。

◆请在参展中保管好个人及展位上的物品，尤其是现金、摄(照)相机、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如发现被盗或可疑情况请您速向保安或公安部门报案。

### 3.10 展台清洁

1) 展馆在展览开幕之前及随后每天将对展览大厅(不包括展品)提供一般的清扫工作。展览开放期间，请随时将废弃物投入垃圾桶，每天展览结束时请将垃圾放置在展位外的通道边。对标准展位内及特殊展位内的清扫工作将由参展商负责。参展商应该主动时常保持其展位的清洁卫生。

2) 展览开放期间参展商请自行安排处理自己的包装物品、纸板、纸箱、板条箱、布展废料等，并承担有关的处理费用。

### 3.11 展览大厅广播、音量控制

1) 展览大厅内广播设备由大会主办单位统一管理，用于播放大会通告、展览安排、紧急事件通知等。恕不接受商业广告、寻人启事、失物寻找或领取等个别行为的广播内容。

2) 参展商在展位内自行设置的扩音广播设备音量应控制在周边展位参展商允许的范围内(一般不得超过 60 分贝)。主办单位在接到投诉后，有权要求参展商关闭扩音广播设备或减小音量，音量标准由主办单位工作人员在现场协同判定。

### 3.12 撤馆规定

1) 参展商请务必遵照由主办单位发布的“展会现场日程安排”及现场通知安排撤展工作。

2) 除非参展商有特别指示，主办单位与大会指定承运商将会在撤展之后处理遗留在展览现场的任何物品或展品。

3) 特装展位必须自行将搭建垃圾运至场馆红线范围以外区域，如发现搭建垃圾遗留或清理不到位，场馆有权扣除展位押金。

### 3.13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展会时间的改变，主办单位不承担参展商直接的或间接遭受的损失。如火灾。

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在以上情况下，主办单位将不退还参展商已付的全部或部分款项。

## 四、搭建商须知

1. 进入布撤展施工区域的人员, 均应佩就证件标识, 正确佩戴安全帽(自备)。
2. 展馆内部严禁动火、切割、喷涂等作业, 馆内严禁吸烟;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入展馆。
3. 登高作业严禁使用 2 米以上人字梯。使用井字架作业时四轮须固定, 安排专人监护, 作业人员系好安全绳。
4. 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5. 消防通道、消防设施设备严禁占用、挪用、圈占。
6. 严禁使用易燃材料搭建、装修展位, 如必须使用木材等易燃材料, 在材料进场前必须喷涂防火涂料及做好防火处理。
7. 不私拉乱接电线, 不在展馆内使用大功率电器, 不使用不符合相关要求的电器、电线, 金属结构做好接地。
8. 每天闭馆前, 须关闭作业设备及展位电源。
9. 搭建、拆除展台和相关设施, 不野蛮施工。
10. 压力容器必须隔离存放, 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11. **为了避免增加特装报馆费用, 请各参展商及搭建商务必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 17:00 前报馆并缴纳费用。**

## 五、特装报馆联系方式

1、组委会联系方式：吴金塔 010-88127250

2、主场服务商联系方式及地址：

主场搭建商：湖南新展博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香樟东路 230 号会展星街 5 栋 4 楼

**特装报馆联系人：**陈柯伊

联系方式：19976968678

**现场管理统筹：**肖寅

联系方式：17608424553

**审图咨询联系人：**杨帆

联系方式：18374992872

**提前租赁咨询：**许秋惠

联系方式：19976950905

**标展搭建咨询：**蒋克勤

联系方式：13874995248

3、特装报馆网址：[xinzhanbo.cn](http://xinzhanbo.cn)

4、特装报馆材料请在 [xinzhanbo.cn](http://xinzhanbo.cn) 下载。

## 六、推荐搭建商

	搭建公司名称	联系方式
1	山东越杰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13285414036
2	展芑（上海）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18310253890
3	山东盖亚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18653111454
4	山东双柒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18396809096



## 八、服务收费标准

### 1、展台报馆费用

序号	项目	规格说明	单位	单价 (元)	备注
1	特装管理费	推荐搭建商 (按照展位净面积计算)	m <sup>2</sup> /展期	35	
		非推荐搭建商 (按照展位净面积计算)		45	
2	特装展位施工 保证金	推荐搭建商	展位	10000	
		非推荐搭建商		20000	
3	垃圾清运	清运范围不包括搭建垃圾、建筑垃圾	元/平米	10	
4	展期用电	16A/220V	处/展期	900	1. 以上价格为综合接驳费用(含:电费、人工费、材料费等); 2. 现场申报增加电箱,将按照对应电箱规格价格加收 30%的加急费; 3. 二次接驳服务费,按照同款价格加收 30%每次。
		16A/380V	处/展期	1100	
		32A/380V	处/展期	1800	
		63A/380V	处/展期	3580	
5	施工证	含制作费、管理费	张	20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网页缴费
7	施工车辆证	每车每次	张	50	享有 120 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超时缴纳违约金,重庆国际博览中心现场缴费
9	加班费用	详见特装报馆手册			

备注:特装展台缴费时将所有款项分成两笔,一笔为所有押金,一笔为所有报馆费用,打款时备注好展台名称、展位号。押金及所有报馆费用收款为两家公司,请按要求打款。

押金收款账户	报馆费用收款账号
公司名称:中国汽车工业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 账号:0200 0046 0906 6122 075 行号:102100000466	户名:湖南新展博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铁新城支行 账号:8000 0017 6343 000 002 行号:313551080693

注:1、特装展台截止报馆时间:

2026年4月27日17:00前,报馆不加收逾期费用。

2026年4月27日17:00以后报馆,除正常报馆费用外,另加收逾期费(逾期费:特装管理费及电费等相加费用的30%)。

2、各布展公司在施工搭建期间如需加班，请务必于当天 15:00 点之前到本次展览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现场办公室办理加班手续超过 15:00 点申报加班的，按原价格加收百分之三十加急费。

## 2、展品物流指南

欢迎参加第 99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根据与组委会的协定，湖南纵连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届展会指定的物流服务商，为展会提供布撤展车辆交通管控、仓储、装卸、展品镜内和镜外运输等服务。

纵连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座机	邮箱地址
负责人	吴德海	18117885601	023-67828801	wudh@ues-scm.com
一站式服务	胡大敏	18117885592	023-67828801	hudm@ues-scm.com
国际运输	李枚娟	18117885580	028-65189991	logistics@ues-scm.com
仓 储	粟磊	19381635893	023-67828801	sul@ues-scm.com
服务投诉电话		18180810110	028-65186699	

### (一) 展品发运事项

#### (1) 收货单位：纵连物流（重庆）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 66 号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 N7 馆

收 货 人：粟磊 19381635893

取货须知：展商须持有效证件（公司授权委托书、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到仓库确认货物并办理提货手续，再由工作人员将货物送至展位。

#### (2) 箱件唛头，请在展品的外包装上标明。

展会名称：	
参展单位：	展馆号/展位号：
发货人：	联系方式：
收货单位：纵连物流（重庆）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 66 号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 N7 馆	
收货人：粟磊 19381635893 ;023-67828801	
总件数：_____ 总重量：_____ 公斤 总体积：_____ 立方米	

1、建议参展商将货物包装成箱，以便回运时使用。为保证货物在多次运输装卸中不被损坏，请将包装箱内填满、加固并有支撑，必须标明重心、吊装线、是否易碎等特殊情况告示。纵连公司不接受任何因包装箱不适合而造成损坏的索赔。

- 2、所有参展物品需在布展前三天运到重庆主城区。
- 3、展商自行发货到我公司仓库的，展品发运后，请及时将发货凭证（含运单号）、件数、重量、体积等信息以邮件或微信方式发送给我公司仓储负责人。
- 4、参展单位应自行投保展品的往返运输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
- 5、若参展商未选择我公司提供的一站式物流运输，货物的动态信息需各位展商自行跟踪。

**(二) 服务收费标准(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税金按 6%收取)**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	国际运输	填写完整的《展品清关申请表》和展品清单电邮至 logistic@ues-scm.com 进行确认，在得到海关、检验检疫部门同意后，才能发运。				根据实际情况报价	展会布展前 60 天进行咨询。			
2	代提货	展商自行将货物托运到主城区各车站、码头、机场需我司代为提货到我司仓库。				140 元/立方米	每票最低收费 280 元，代收货时产生的各类提货杂费由展商承担。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			
3	仓库收货	收货服务、叉车及人力卸货、仓储管理、仓库转运至展位。				240 元/立方米	仅限当次展会前 3 天至布展结束，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超过布展期则加收 15 元/立方米/天。			
4	进馆卸货	抛货、重抛货				80 元/立方米	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如需使用吊车辅助，则单次最低收费 900 元。超大件货物按照第 10 项加收费用。			
5	出馆装货	出馆装卸与进馆装卸标准相同				80 元/立方米				
6	二次移位	就位后，需挪动位置或方向。				50 元/立方米	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			
7	包装箱	开箱				50 元/立方米	不足 1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			
		装箱				50 元/立方米				
		上底托				30 元/立方米				
		下底托				30 元/立方米				
		往返转运				80 元/立方米				
		管理费				50 元/立方米/展期				
8	机力使用	搭建或设备安装 (此费用仅限组装，不含装卸)	3 吨叉车		240 元/小时	卸货后需要另行安装 30 分钟以内免费安装，30 分钟以上收取安装费。4 小时起，不足 4 小时按 4 小时计算，超过 4 小时，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				
			5 吨叉车		350 元/小时					
			10 吨叉车		500 元/小时					
			8 吨吊车		300 元/小时					
			25 吨吊车		450 元/小时					
			50 吨吊车		900 元/小时					
			以上未包含机力		价格面议					
9	推车使用	小推车 (30 分钟内)				30 元/30 分钟	押金 500 元，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手动液压叉车 (30 分钟内)				50 元/30 分钟	押金 1500 元，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10	超限展品	长度	宽度	高度	重量	长、宽、高、重量	超任何一项	超任何二项	超任何三项	四项均超

	收费标准	4M	2.4M	2.5M	3T	超过每项加收费率 见右侧。	10%	20%	30%	50%
11	加班费	超出组委会、场馆规定布撤展时间				增收装卸总费用的 50%	提前预付 500 元定金，最终按实际费用多退少补			
12	装卸保险费	按投保总金额的 5%收取				对未购买装卸保险的，在装卸过程中，由我司责任造成的损坏，我司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用的 5 倍。				

### （三）付费方式

请参展商以现金、微信、支付宝方式支付湖南纵连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有关费用。所有展品运费须在展览会撤展前结清费用，否则不予办理出馆手续，由此产生的一切额外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 （四）其他事项

#### A、现场服务说明

- 1、以上所有服务项若有需要，请参展商提前 48 小时书面预定并同时递交**附表 1**，经纵连公司确认后予以安排。任何少于 48 小时预定的机力申请，纵连公司将根据实时劳力和机力的使用情况另行安排，额外费用由展商承担，如需**特殊起吊工具**的设备，请相关参展单位自行准备相关起吊工具。
- 2、纵连公司在各馆卸货区均设置物流服务点，参展商在物流方面的任何问题可寻求解决，纵连公司有权管理和引导现场装卸及交通秩序。
- 3、请各参展商使用大会组委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安排的回运物流承运商，并核实身份（统一着装“展会物流”运输蓝色马甲工作服）。未经大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物流公司，主场物流人员有权将其人员清理出馆，并扣取所承运的货物。同时提供公司出具的安全承诺书、员工工作证明文件、身份证等资料后方可提取货物。
- 4、为保障现场装卸安全有序管理物流秩序，请使用大会指定主场物流服务商提供的装卸服务工具。**禁止外带或自带未经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装卸工具。**













#### B、服务备注

- 1、凭借参展商或其指定代理的书面授权，纵连公司将代表参展商完成展品的现场操作（包括装、卸、开、装箱及吊装和交付等工作）。参展商代表需于布展及撤展期间到现场指导、监督展品装、卸、就位、拆箱、开箱、吊装、再包装等操作。如因参展商没有提供明确指示或未及时到达现场，而造成延误或额外费用，纵连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 2、在布展及撤展期间，所有现场工作须由主场物流代理商现场人员操作。如果因参展商代表擅自行动，造成的后果或损失，主场物流代理商将不负任何责任。
- 3、根据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3 年 5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即《财税[2013]37 号》）的规定，营改增试点将推广至全国范围的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现有已实行改增的地区，原规定将自新规定执行之日起废止。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我司所提供的服务将按 6%税率征收增值税。
- 4、我公司所有服务费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纵连公司提醒参展商购买全程保险（装卸保险、运输保险等），请参展商备好保险合同或其他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出现残损时申报保险之用。展




品如有损坏,纵连公司负责提供商务记录,并协助理赔事宜。若参展单位未购买装卸保险,展品在装卸过程中由纵连公司责任造成损坏,纵连公司与参展商协商进行赔偿(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的 5 倍)。纵连公司可为参展单位代办保险,但保险费用由参展商自理。保险费收取标准:按投保总金额的 5%收取。

### 3、展具租赁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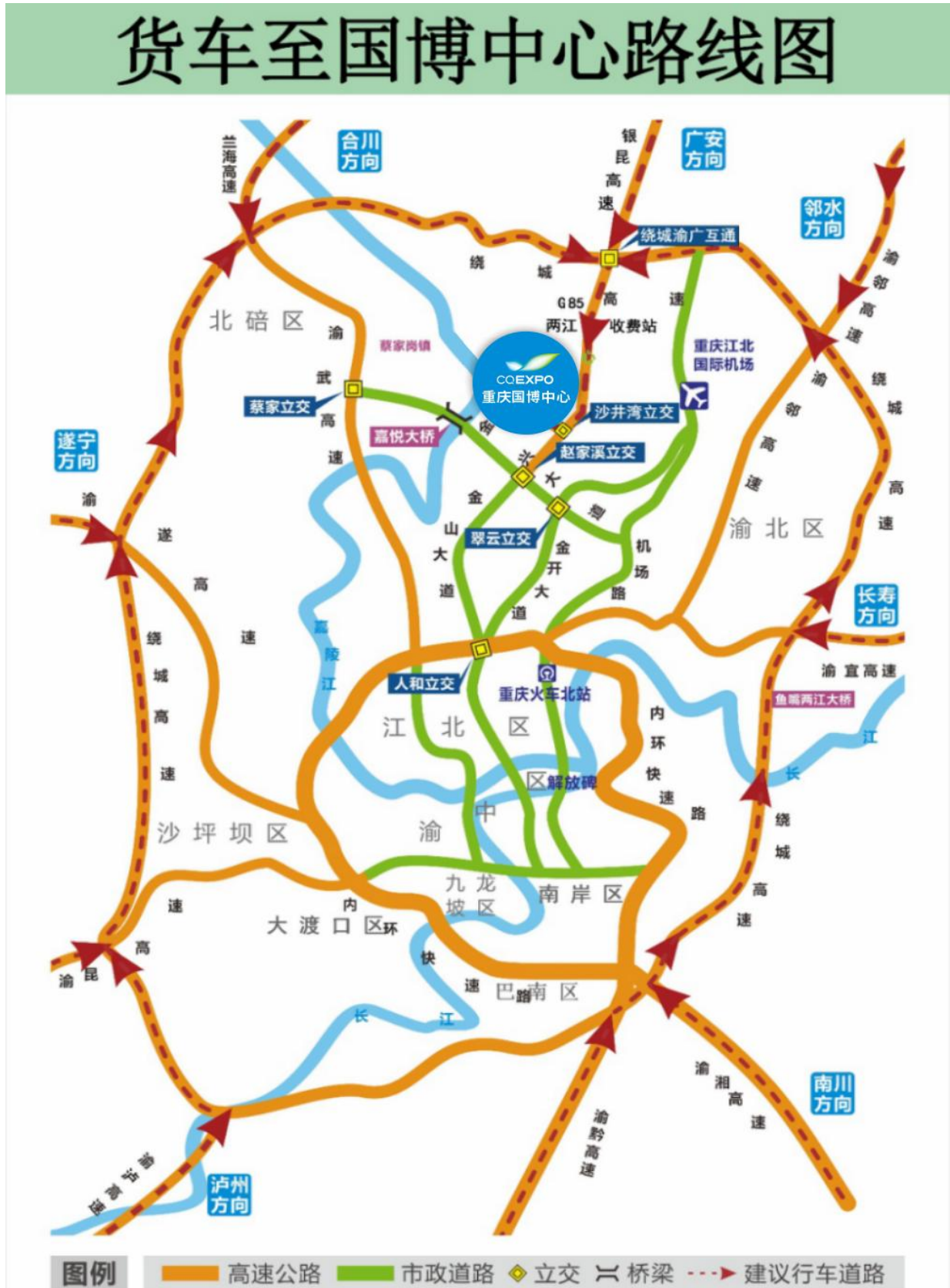
序号	展具图例	物品名称	价格单位	租金(元)	押金(元)	说明
1		低玻璃展示柜	个/展期	180	300	长1000mm*宽500mm*高1000mm 玻璃橱窗高300mm
2		高玻璃展示柜	个/展期	350	500	长500mm*宽450mm*高2000mm 玻璃橱窗高1300mm 高度可调节
3		洽谈椅	把/展期	60	200	长640mm*宽560mm*高760mm
4		洽谈桌	张/展期	100	200	长650mm*宽650mm*高680mm
5		水晶椅	把/展期	40	100	长440mm*宽500mm*高780mm
6		咨询桌	张/展期	100	200	长974mm*宽474mm*高760mm
7		IBM桌	张/展期	100	200	长1400mm*宽450mm*高750mm
8		白折椅	把/展期	30	70	长405mm*宽455mm*高760mm
9		接待桌	张/展期	150	300	长820mm*宽400mm*高965mm

10		铝合金门	扇/展期	300	500	高2000mm*宽950mm
11		防滑搁板	块/展期	50	100	长950mm*宽300mm 展示角度0-60度可调
12		注水刀旗（4米）	面/展期	200	500	最大高度4米
13		注水刀旗（7米）	面/展期	250	500	最大高度7米
14		玻璃圆桌	张/展期	100	200	直径Φ800mm*高 700mm
15		布饰导视牌	块/展期	120	500	立杆高2000mm, 横杆长 单边800mm
16		户外注水海报架	副/展期	150	500	32mm圆角 A1纸张大小
17		铝合金双面海报架	副/展期	150	500	画面尺寸宽594mm*高 1000mm
18		观众登录台	套/展期	500	1000	长2000mm*高1000mm
19		三层梯形台	套/展期	200	300	长1350mm*宽270mm* 高1000mm/700mm/ 350mm
20		资料架1	副/展期	100	200	适用于A4纸张大小
21		资料架2	副/展期	100	200	适用于A4纸张大小

22		60W长臂射灯	盏/展期	50	100	直径Φ800mm*高700mm
23		插线板	个/展期	20	80	
24		等离子电视机	台/天	500	3000	42寸
			台/展期	1000		
25		饮水机	台/展期	100	300	
26		网片	张/展期	20	50	
27		网片挂钩	个/展期	5	5	
28		安全帽	个/展期	20	100	
29		干粉灭火器	个/展期	50	100	
30		交通锥	个/展期	10	30	
31		垃圾篓	个/展期	10	20	
32		礼宾柱	个/展期	30	100	

33		水码	个/展期	30	200	长2000mm, 如需安装及撤回将加收搬运费5元/个
34		铁码	个/展期	25	50	长2000mm, 如需安装及撤回将加收搬运费5元/个
35		桶装水	桶/展期	30	80	

## 九、货车行驶路线图



货运车辆交通图（仅供参考，以公安协商结果为准）：

### 布撤展行车路线图

